证券代码: 838771

证券简称:安福环保

主办券商: 恒泰证券

湖南安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(一) 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4月22日审议并通过:

选举王汝元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选举刘必清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选举于欠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选举徐合友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,任职期限三年,自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选举于建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,实际到会董事5人。

会议由王汝元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:□是 √否

(二) 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

董事王汝元持有公司股份 503.80 万股,占公司股本的 19.53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刘必清持有公司股份 468.60 万股,占公司股本的 18.16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于欠喜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董事徐合友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董事于建华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: 此次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无负面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(一)《湖南安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;
- (二)《失信惩戒核查记录》。

湖南安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4日